

股票代码：601958

股票简称：金钼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3-010

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：金堆城钼业汝阳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钼汝阳”）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本次担保金额为 45,000 万元，累计为其提供担保余额为 90,000 万元。
- 是否有反担保：金钼汝阳以现有固定资产、在建工程、工程物资及其他资产向公司提供反担保。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公司未有逾期外担保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金堆城钼业汝阳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吨/日采选技改工程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为控股子公司金钼汝阳在兴业银行西安分行贷款 45,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期限为三年。

此项担保在董事会权限审批范围，无需股东大会批准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金钼汝阳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于 2004 年 2 月 9 日组建成立，注册地为河南省洛阳市汝阳县付店镇东沟村韩庄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,000 万

元。公司持有其 65%股权；河南省华美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其 35%股权。金钼汝阳主要经营钼矿石采选、加工、销售；钼系列产品、化工产品的出口；生产所需原辅材料、机械设备、仪器仪表、零配件的进口。

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,金钼汝阳资产总额 104,524 万元,负债总额 45,649 万元(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1,000 万元),净资产 58,875 万元。资产负债率 43.67%。2012 年实现营业收入 25,369 万元,净利润 2010 万元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担保金额：45,000 万元

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担保

担保期限：三年

保 费：公司按担保额向金钼汝阳按年收取 1%保费

反担保情况：金钼汝阳以现有固定资产、在建工程、工程物资及其他资产向公司提供反担保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为金钼汝阳本次贷款提供担保,有利于该公司 10000 吨/日采选技改工程项目的顺利推进。公司按担保额向金钼汝阳按年收取 1%保费,金钼汝阳以现有固定资产、在建工程、工程物资及其他资产向公司提供反担保,能够效防范担保风险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止公告日,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90,000 万元,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.70%,无逾期担保,且全部为对子公司金钼汝阳提供的担保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三月十九日